证券代码：002981　　证券简称：朝阳科技　　公告编号：2023-008

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96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朝阳科技	股票代码	00298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袁宏	蔡文福	
办公地址	广东省东莞市企石镇旧围工业区	广东省东莞市企石镇旧围工业区	
传真	0769-86760101	0769-86760101	
电话	0769-86768336	0769-86768336	
电子信箱	ir@risuntek.com	ir@risuntek.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主要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对飞达音响 75.4091%的股份的收购，飞达音响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飞达音响是国内领先的电子音响系统生产企业、行业知名品牌，相关产品在电影还音系统市场占据优势地位。公司在电声行业的产业布局进一步完善。经过多年的发展以及对产业链的不断整合，目前公司主营业务包括声学产品（耳机、音响）业务、精密零组件业务和 OEM 代工生产业务三大业务单元。

（二）主要产品

按业务模块分类，公司主要产品有：

1、声学产品。包括耳机及音响。耳机产品包括智能运动耳机、智能翻译耳机、TWS 耳机、高防水等级蓝牙运动耳机、主动降噪耳机等；音响产品涵盖电影还音系统、专业音响系统、民用音响系统以及其他光电产品等。

2、精密零组件业务：精密模具、塑胶、高频传输连接器、通讯线材、耳机皮套及各类电声配件等。

3、OEM 代工生产业务：包括路由器、摄像头、短距离交通设备及其它智能设备等。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0 年末
总资产	1,608,356,345.44	1,384,893,772.61	16.14%	1,236,505,128.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96,616,135.89	789,192,763.63	0.94%	835,675,870.49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 年
营业收入	1,385,463,117.10	1,309,618,586.79	5.79%	904,715,193.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8,106,969.31	−41,595,016.28	239.70%	45,459,132.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5,760,553.24	−45,386,433.25	222.86%	42,341,238.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025,841.49	124,150,070.40	−74.20%	40,634,009.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05	−0.43	240.70%	0.5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05	−0.43	240.70%	0.5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51%	−5.12%	12.63%	6.49%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75,201,501.10	352,995,542.89	377,921,457.44	379,344,615.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142,861.68	10,985,766.60	25,313,935.70	17,664,405.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653,325.98	13,794,477.06	26,018,044.81	13,294,705.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402,260.10	−95,953,707.92	6,894,042.76	136,487,766.7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07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76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广东健溢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2.08%	50,000,000.00	50,000,000		
沈庆凯	境内自然人	9.90%	9,500,000.00	9,500,000		
珠海建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7.29%	7,000,000.00	7,000,000		
郭丽勤	境内自然人	5.73%	5,500,000.00	5,500,000	质押	3,800,000
玖金（深圳）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玖金优选组合长鲸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1%	968,100.00			
师亚驹	境内自然人	0.45%	430,000.00			
福建致远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致远攀登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0.32%	306,800.00			
JPMORGAN CHASE BANK,NATIONAL ASSOCIATION	境外法人	0.32%	302,600.00			
程赛平	境内自然人	0.27%	262,900.00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境外法人	0.27%	259,379.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沈庆凯与郭丽勤系夫妻关系，广东健溢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珠海健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由沈庆凯、郭丽勤夫妇共同控制。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程赛平期末持有的股份数量中包括通过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的 13100 股。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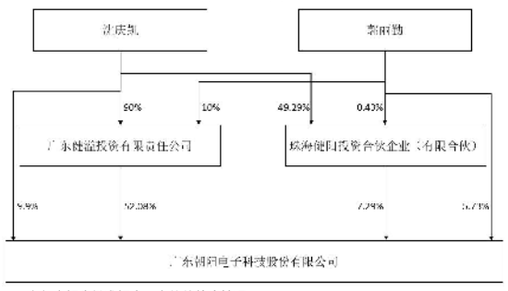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详见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

证券代码：002981　　证券简称：朝阳科技　　公告编号：2023-005

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3 年 4 月 11 日送达至每位董事；

2、本次董事会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3、本次董事会应参加会议董事 7 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 7 人；

4、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沈庆凯先生召集和主持，公司全体监事、总经理及部分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

5、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并通过《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2、审议并通过《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程建春先生、张雷先生、张曦女士和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赵晓明先生、陈立新先生、曾受辉先生向董事会提交了 2022 年度述职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 2022 年度述职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本议案需提交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3、审议并通过《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2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07）及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上的《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08）。

本议案需提交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4、审议并通过《2022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2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5、审议并通过《2022 年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2 年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6、审议并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本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和要求，为更真实、准确反映公司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对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对部分应收款项、存货、固定资产及商誉等计提了资产减值准备。

经过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 2022 年末可能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清查后，

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37,307,879.32 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上的《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4）。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13、审议并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上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5）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14、审议并通过《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的有关规定，公司拟于 2023 年 5 月 16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 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上的《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16）。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4 日

证券代码：002981　　证券简称：朝阳科技　　公告编号：2023-016

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定于 2023 年 5 月 16 日（星期二）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决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16 日下午 14:30

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 年 5 月 16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 年 5 月 16 日上午 9:15—2023 年 5 月 16 日下午 15:00 期间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包括本人出席及通过填写授权委托书授权他人出席。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和交易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应在本通知列明的有关时限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

（3）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进行表决，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3 年 5 月 9 日（星期二）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东莞市企石镇旧围工业区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拟审议的提案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代表以下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4.00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00	关于 2023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	√

2、特别提示和说明

（1）上述提案已经 2023 年 4 月 21 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2）上述提案 5.00 和 6.00 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要求，公司将进行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

（3）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述职。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采取现场、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

（1）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及身份证在通知中确定的登记时间办理参会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二）及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在通知确定的登记时间办理参会登记手续。

（2）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传真或信函在 2023 年 5 月 15 日下午 17:00 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证券部。请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的股东，在信函或传真发出后，拨打公司证券部电话进行确认。

来信请寄：广东省东莞市企石镇旧围工业区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邮编：523000

（来信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传真：0769—86760101

2、登记时间：

2023 年 5 月 15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4:00—17:00

3、登记地点：

广东省东莞市企石镇旧围工业区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4、会议联系方式：

会议联系人：袁宏、蔡文福

联系邮箱：ir@risuntek.com

联系电话：0769-86768336

传真：0769-86760101

5、参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6、请准备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在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会议登记时间内报名。为保证会议的顺利进行，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三十分钟办理会议入场手续，迟到或未按规定办理相关手续者不得入场。

7、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遭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4 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981”，投票简称为“朝阳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3 年 5 月 16 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3 年 5 月 16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 2023 年 5 月 16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单位）作为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兹授权　　先生/女士（身份证号码：　　），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6 日召开的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在会议上代表本人（本单位）行使表决权。

投票指示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情况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代表以下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4.00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00	关于 2023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	√			

注：请在“同意”、“反对”、“弃权”栏之一打“√”，每一议案，只能选填一项表决类型，不选或者多选视为无效。如委托人未作出明确投票指示，则受托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委托人承担。

委托人名称（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持股性质：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码：

委托日期：

委托书有效期限：

受托人签字：

证券代码：002981　　证券简称：朝阳科技　　公告编号：2023-006

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4 月 11 日送达至每位监事；

2、本次监事会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3、本次监事会应参加会议监事 3 人，实际参加会议监事 3 人；

4、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孙逸文先生召集和主持，公司全体监事出席、会议记录人员列席；

5、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并通过《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2、审议并通过《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2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07）及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上的《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08）。

本议案需提交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3、审议并通过《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准确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以及现金流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4、审议并通过《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当前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需要，在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过程、各个关键环节中起到了较好的控制和防范作用。公司《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内部控制状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5、审议并通过《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依据公司实际情况制定的，符合《公司章程》中有关利润分配政策的规定，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情况，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发展。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上的《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9）。

本议案需提交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6、审议并通过《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规则要求合理、规范的使用及存放募集资金，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集中管理及使用，募集资金的使用符合募集资金投资建设项目计划的实施，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上的《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10）。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7、审议并通过《关于注销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和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的第一个行权期未达成可行权条件，以及部分激励对象因离职已不具备激励对象的资格。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注销激励对象持有的第一个行权期已获授但不具备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及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共影响激励对象 70 名，注销股票期权数量合计 1074550 份。除已离职的 8 名激励对象以外，剩余 62 名激励对象仍然满足《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中的激励对象条件。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上的《关于注销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1）。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8、审议并通过《2023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上的《关于 2023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2）。

本议案需提交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9、审议并通过《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上的《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3）。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10、审议并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制度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资产及经营的实际情况，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依据充分。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够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及经营成果。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上的《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4）。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11、审议并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上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5）。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4 月 24 日

证券代码：002981　　证券简称：朝阳科技　　公告编号：2023-009

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1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现将该分配预案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主要内容

根据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2022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58,106,969.31 元，截至 2022 年底，合并报表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271,102,415.20 元。2022 年度母公司净利润 57,513,198.47 元，截至 2022 年底，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225,509,739.78 元。

根据中国证监会鼓励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指导意见，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为持续回报股东，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拟订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

拟以股份总额 96,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5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为人民币 14,400,00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2022 年度现金分红总额占本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 24.78%。

年报披露日至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期间股本发生变动的，则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按照分配比例不变，分配总额进行调整的原则分配。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短期生产经营实际，结合宏观经济环境、公司运营资金需求、公司长远发展和后续经营规划，符合公司未来经营发展的需要，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

二、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本预案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依据公司实际情况制定的，符合《公司章程》中有关利润分配政策的规定，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情况，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发展。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有利于保持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有利于公司实现可持续发展，不存故意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况。我们同意将该利润分配预案提请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其他说明

1、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公告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

2、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3、第三届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4 日

证券代码：002981　　证券简称：朝阳科技　　公告编号：2023-012

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董事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现将 2023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薪酬方案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薪酬方案

1、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管理职务的董事，其薪酬标准按其所担任的职务薪酬标准执行，不另领取董事薪酬；未在公司担任管理职务的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2、公司独立董事的津贴为每年人民币 80,000 元（含税），按月发放。

二、监事薪酬方案

在公司担任实际工作岗位的监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实际工作岗位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标准与绩效考核领取岗位薪酬，兼任多个职务的，按就高不就低原则领取薪酬，不重复计算。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4 日

证券代码：002981　　证券简称：朝阳科技　　公告编号：2023-015

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先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全资子公司越南律笙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越南律笙”）日常经营需要，公司拟为越南律笙向业务相关方申请授信（包括但不限于办理人民币或外币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贷款、贸易融资、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票据贴现、保理、出口押汇等相关业务）及日常经营需要（包括但不限于履约担保、产品质量担保）时提供担保，提供担保的形式包括但不限于信用担保（含一般保证、连带责任保证等）、抵押担保、质押担保或多种担保方式相结合等形式，预计担保额度不超过 800 万美元。

本次担保额度有效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该额度在授权期限内可循环使用。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担保额度范围内代表公司签署有关的法律文件，授权经营管理层具体办理相关事宜，实际担保金额以最终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越南律笙实业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4 年 12 月 16 日

注册地点：越南北江省越安县云中乡云中工业区 CN-05 区

注册资本：2,100,000 万越南盾（折合 100 万美元）

主营业务：生产、加工、组装、销售各项电子产品、电子设备线及耳机

股权结构：公司全资子公司律笙（香港）科技有限公司持有越南律笙 100%的股权

与上市公司存在的关联关系：越南律笙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2、越南律笙的资产负债率未超 70%，其主要财务数据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3 月 31 日（未经审计）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6,477.62	5,214.77
负债总额	3,362.61	1,879.04
净资产	3,115.01	3,335.73
项目	2023 年 1-3 月（未经审计）	2022 年度
营业收入	2,582.21	4,325.52
利润总额	−183.98	499.04
净利润	−183.98	408.30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相关担保协议尚未签署，具体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将由公司及相关子公司与

业务相关方共同协商确定，但担保期限内任一时点的担保余额将不超过本次授予的担保额度。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及相关授权人员根据实际经营情况的需要，在担保额度内办理具体事宜。

四、董事会意见

2023 年度提供担保额度事项是根据子公司 2023 年度生产经营情况，预计可能发生的对外担保需求而制定的预案。被担保方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公司对其日常经营决策有绝对控制权，且其经营稳定，具备良好的偿债能力。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向业务相关方申请授信和日常经营需要时提供担保，是为了满足其日常经营以及开拓市场的融资需求。本次担保事项符合公司的长远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良影响。因此，董事会同意公司 2023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事项。

五、累计担保情况及逾期担保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不存在其它对外担保情况。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4 日

证券代码：002981　　证券简称：朝阳科技　　公告编号：2023-010

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公告格式》的规定，将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